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霞客环保 公告编号:2018-059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霞客环保”)于2018年1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媒体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2018年11月15日上午9:30,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召开了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会议由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马君健主持,出席说明会的人员如下:

1、公司实际控制人代表、拟置入资产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智慧能源”)实际控制人代表、主要交易对方上海其辰代表:朱钰峰;

2、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建军、公司独立董事朱香艳、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张丽、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马君健、公司监事吴国菁;

3、协鑫智慧能源董事兼总经理费智、协鑫智慧能源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彭毅、协鑫智慧能源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沈强;

4、中介机构代表

(1)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宋健、阎洪霞、林轶;

(2)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马建萍;

(3)评估机构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威评估”)李志峰;

(4)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以下简称“国浩律师”)杨君珺。

5、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投服中心”)周艳、张鹏飞。

6、参会媒体:《中国能源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第一财经》、《每日经济新闻》、《21世纪经济报道》、《证券市场周刊·红周刊》等。

公司及相关各方在说明会上详细介绍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就市场及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现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主要发言、问题及答复情况整理如下:

1、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宋健先生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霞客环保实际控制人授权代表朱钰峰先生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必要性、交易作价的合理性、承诺履行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情况;

3、霞客环保董事长、总经理张建军先生对标的资产的行业状况、生产经营情况的说明;

4、霞客环保独立董事朱香艳女士对本次重组过程中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义务的履行情况进行说明;

5、协鑫智慧能源实际控制人授权代表朱钰峰先生对本次交易作价的合理性,业绩承诺的合规性和合理性进行说明;

6、协鑫智慧能源董事、总经理费智先生介绍协鑫智慧能源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

7、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核查过程和核查结果进行说明;

8、评估机构介绍评估工作情况;

9、投服中心现场提问,相关方对提问进行了答复;

10、参会媒体现场提问,相关方对提问进行了答复。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

附件一:《公司及相关各方现场的主要发言情况》

附件二:《投服中心现场提问及相关方答复的主要情况》

附件三:《参会媒体现场提问及相关方答复的主要情况》

公司将在本次媒体说明会召开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在互动易刊载本次媒体说明会文字记录。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

附件一:

公司及相关各方现场的主要发言情况

一、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宋健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一)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1、重大资产置换;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上述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生效、互为前提,任何一项因未获得所需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交易方内部有权审批机构及相关监管机构批准)而无法付诸实施,则另一项交易不予实施。

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如下:

1、重大资产置换

上市公司拟将截至评估基准日除保留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与负债作为置出资产,与标的资产中上海其辰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75%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以2018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的预估值为26,900.00万元。置出资产最终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置出资产的相关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价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交易作价的差额部分由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上海其辰、成都川商贰号、江苏一带一路及秉颐清洁能源购买。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4.62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90%(即4.6171元/股),符合《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

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发行股数也随之进行调整。

以上为本次交易方案的简要概况。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和重组上市的说明

1、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协鑫智慧能源90%股权,协鑫智慧能源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2017年度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指标均达到50%以上。

根据《重组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同时,本次交易涉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根据《重组办法》规定,本次交易需提交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2018年2月协鑫科技成为霞客环保的第一大股东,朱共山先生成为霞客环保实际控制人。

朱共山先生控制的协鑫智慧能源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2017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指标,以及上市公司为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股份的比例均达到100%以上,且本次交易将导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根本变化。

由于本次交易发生在自控制权发生变更之日起60个月内,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3、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上海其辰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朱共山先生,且交易完成后,上海其辰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秉颐清洁能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朱钰峰先生系朱共山先生的直系亲属,秉颐清洁能源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在召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相关制度。

(三)本次交易的预估及作价情况

本次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价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截至预案签署日,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

其中,本次对拟置出资产的预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6月30日。根据预评估结果,拟置出资产的资产基础法预估值为26,900.00万元。

根据《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以拟置出资产预估值为基础,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初步作价为26,900.00万元。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为上海其辰、成都川商贰号、江苏一带一路和秉颐清洁能源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90%股权,以2018年6月30日为基准日,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对协鑫智慧能源全部权益的价值进行了预评估。根据预评估结果,协鑫智慧能源90%股权的收益法预估值为470,520.00万元。

根据《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以拟置入资产预估值为基础,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初步作价为470,520.00万元。

(四)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及业绩补偿

根据上市公司与上海其辰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上海其辰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协鑫智慧能源在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029万元、37,699万元和59,471万元。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法在2018年度内实施完毕,则业绩承诺期延续至2021年度,即上海其辰承诺协鑫智慧能源在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029万元、37,699万元、59,471万元和61,313万元。

若协鑫智慧能源在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则上海其辰应首先以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前述股份不足补偿的,由上海其辰以从二级市场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股份补偿总数达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总数的90%后仍需进行补偿的,上海其辰将自主选择采用现金或股份的形式继续进行补偿,直至覆盖上海其辰应补偿的全部金额。上海其辰累积补偿的总金额不超过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

交易双方已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具体补偿办法及补偿安排请参考本次交易预案相关章节。约定了具体的补偿机制,将在较大程度上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降低本次重组的风险。

(五)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包括:

1、上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职工安置方案;

2、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正式方案;

3、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豁免上海其辰及其一致行动人因本次发行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

4、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上述批准或核准属于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而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以上为本次交易方案的简要概况,谢谢大家。介绍完毕,谢谢大家。

二、霞客环保实际控制人授权代表朱钰峰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必要性、交易作价的合理性、承诺履行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情况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必要性

本次交易前,霞客环保的第一大股东,朱共山先生成为霞客环保实际控制人。

朱共山先生控制的协鑫智慧能源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2017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指标,以及上市公司为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股份的比例均达到100%以上,且本次交易将导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根本变化。

由于本次交易发生在自控制权发生变更之日起60个月内,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3、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上海其辰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朱共山先生,且交易完成后,上海其辰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秉颐清洁能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朱钰峰先生系朱共山先生的直系亲属,秉颐清洁能源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在召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相关制度。

(三)本次交易的预估及作价情况

本次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价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截至预案签署日,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

其中,本次对拟置出资产的预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6月30日。根据预评估结果,拟置出资产的资产基础法预估值为26,900.00万元。

根据《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以拟置出资产预估值为基础,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初步作价为26,900.00万元。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为上海其辰、成都川商贰号、江苏一带一路和秉颐清洁能源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90%股权,以2018年6月30日为基准日,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对协鑫智慧能源全部权益的价值进行了预评估。根据预评估结果,协鑫智慧能源90%股权的收益法预估值为470,520.00万元。

根据《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以拟置入资产预估值为基础,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初步作价为470,520.00万元。

(四)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及业绩补偿

根据上市公司与上海其辰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上海其辰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协鑫智慧能源在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029万元、37,699万元和59,471万元。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法在2018年度内实施完毕,则业绩承诺期延续至2021年度,即上海其辰承诺协鑫智慧能源在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029万元、37,699万元、59,471万元和61,313万元。

就此事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意见“本次交易中上海其辰与上市公司就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补偿协议,该补偿安排措施可行、合理”。

六、协鑫智慧能源董事、总经理费智对标的资产的报告期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等进行说明。

(一)重组标的生产经营情况

协鑫智慧能源专注于清洁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和运营管理,以及相关领域的综合能源服务,现已成为中国领先的非公有制清洁能源发电及热电联产运营商和综合能源服务商之一,目前主要包括燃机热电联产、风力发电、垃圾发电、生物质发电、燃煤热电联产、需求侧管理、配售电、节能服务、储能、微能网等。协鑫智慧能源经营范围为:清洁能源投资(含天然气发电、分布式能源、垃圾焚烧发电、风力发电、配电网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维护);能源信息智能化服务;能源技术的科技研发和咨询服务;能源高效阶梯综合利用;能源大数据服务。

协鑫智慧能源在为电网公司、工业园区和城市提供电、热、冷等能源产品的同时稳步涉足互联网+智慧能源服务领域,为企业客户提供能源解决综合方案及节能降耗服务。

(二)所属行业

协鑫智慧能源主营业务涉及:热电联产行业、清洁能源行业、综合能源服务行业,均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符合全球能源结构变革的趋势,是我国电力体制改革的发展方向。

四、霞客环保独立董事朱香艳对本次重组过程中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义务的履行情况进行说明

首先,负责本次交易及相关事宜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认真履行自身本职工作的同时,也就交易方案进行了系统的梳理和全面的论证。此过程中,我们深入了解了标的资产的经营情况,积极配合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的各项工作,一同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序进行。

其次,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程的合规性。

第三,上市公司履行了董事会等内部决策程序,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协鑫智慧能源实际控制人授权代表朱钰峰对本次交易作价的合理性,业绩承诺的合规性和合理性进行说明

(一)交易作价的合理性

本次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价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截至目前,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

1、拟置出资产的预估情况

上市公司拟将截至评估基准日除保留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与负债作为置出资产,与上海其辰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75%的股份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本次拟置出资产的定价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的结果为依据,评估机构将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拟置出资产进行评估,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截至预案签署日,拟置出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对拟置出资产的预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6月30日。根据预评估结果,拟置出资产的资产基础法预估值为26,900.00万元。

根据《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以拟置出资产预估值为基础,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初步作价为26,900.00万元。

2、拟置入资产的预估情况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为上海其辰、成都川商贰号、江苏一带一路和秉颐清洁能源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90%股权,以2018年6月30日为基准日,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对协鑫智慧能源全部权益的价值进行了预评估。根据预评估结果,协鑫智慧能源90%股权的收益法预估值为470,520.00万元。

根据《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以拟置入资产预估值为基础,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初步作价为470,520.00万元。

(二)业绩承诺的合规性和合理性

为了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经霞客环保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市公司与上海其辰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上海其辰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协鑫智慧能源在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029万元、37,699万元和59,471万元。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法在2018年度内实施完毕,则业绩承诺期延续至2021年度,即上海其辰承诺协鑫智慧能源在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029万元、37,699万元、59,471万元和61,313万元。

而标的公司最近三年的净利润分别为78,300.93万元、63,863.36万元、48,797.98万元。综上,在标的公司近三年净利润连续大幅下降;资产负债率较高且在建及拟建项目资金需求颇大;在建、拟建项目并网发电时间不确定的情况下,而标的公司承诺业绩则呈现连续大幅上升趋势,其合理性是什么?请相关方结合标的公司历史波动业绩说明承诺业绩是否可以实现?

以上就是我们的提问,谢谢。

智慧能源董事、总经理费智:

我来回答您的几个问题,刚才您一共提出五个问题,一个是关于利用小时数,第二个是关于毛利率,第三个是关于负债率,第四个是关于在建项目,第五个是关于利润承诺。我来回答利用小时数、在建项目、利润承诺的问题,毛利率和负债率问题由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彭毅进行回答。

第一,关于利用小时的问题。刚才我看了一下有关的数据,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委员会提供的热电联产那个利用小时,容量表,这张表里面提的热电联产是指燃煤热电联产的,没有包含天然气热电联产的,所以把我们天然气热电联产和燃燃煤热电联产利用小时与那张表里的数据对照就会感觉差异大。

我要说明的是,江苏省热电联产机组包括燃机和燃煤的利用小时是按照以热定电原则制定的,就是说热负荷越高利用小时就越高,它是有一个原则和明确规定在办法的。下面我分别说一下协鑫智慧能源燃机和燃煤两个业态,一个是我们热电联产燃机平均利用小时是高于江苏省同行业水平的。就拿2017年协鑫智慧能源三家电厂,就是你刚才列举的苏州蓝天、北郊、无锡蓝天,我们是4,928小时,江苏省平均燃机热电联产小时大概在4,800小时左右,我们是高于江苏省平均水平的;燃煤的水平我们也高一些,我们在江苏省的燃煤电厂2017年的利用小时是6,054小时,江苏省的平均利用小时是5,700小时左右。利用小时高,是我们热负荷较高。因为江苏省有以热定电的规定,是要按照这个规定来的。所以我们的利用小时在江苏省的区域里面还是有优势的,下一步我们还要进一步拓展热负荷,因为在江苏省热负荷越高会给你利用小时越高。

第二,关于在建项目的并网时间。现在项目投产决定因素除了我们业主直接可以控制的因素外,还有两个大的不太可控因素:一个是电力的接入系统,一个是天然气供应管道。他们是由天然气供应单位和电网公司为我们配套的。应该说我们这些项目的延迟主要由这些我们不太可控的外部客观因素引起的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进一步总结经验,并提出措施:第一,筹划工程建设施工期的时候也适当留有预量,考虑不可控因素的影响

第二,严格控制项目开工标准,特别是我们不能控制的外部的,包括我们内部能够控制的重要节点重要工程要匹配进度、协调推进。采取这两个方式,我们下一步开工建设投产时间会有保障。

虽然这几个项目是有些延期,但是在后面四年承诺利润里面已经充分考虑了这方面因素,不会对我们业绩造成影响。

第三,关于利润承诺的问题。利润承诺是基于在运的、在建和六个月之内即将核准的项目来做利润承诺的,也就是说我们这些基础都是有保障的。我们大数有将近380万的储备,这些项目包括了风电、天然气、垃圾发电,还包括配电网售电等新业务,随着一些优质项目投产和达产,我们认为利润承诺也是有保障的。

在利润承诺方面我们还有一个措施,就是内部挖潜。内部挖潜有两大块:一是增收,现有业务怎么进行技改和拓展热负荷;二是节支,比如原来我们燃机备品备件国产化率不断提高,这样对成本下降、利润率上升都会带来一些好处。所以,采取一些措施来完成我们的承诺利润,我们对这个承诺利润是很有信心的。

还有两个问题请我们彭总来回答。

协鑫智慧能源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彭毅:

大家好。我就刚才投服中心的领导提的问题进行解答。

首先回答关于毛利率的问题。协鑫智慧能源是以清洁能源和热电联产为主的公司,它跟其他一些公司相比有两个特点:第一,业态是多样化的,不仅有热电联产、燃机、垃圾发电、风电和生物质发电等等,还包括综合能源服务;第二,多区域经营。虽然协鑫智慧能源最初主要是在江苏,但是后面扩展到浙江、京津冀和广东,现在拓展的区域会更广泛一点。这样可以保持盈利稳定,不会在某一个业态上受到冲击,或者在某一个区域受到冲击。

我这里可以列另一组毛利率的数据,从2014年至2018年6月30日的毛利率数据,2014年是17.99%,2015年是22.09%、2016年是25.18%。大家可以看到,这三年的毛利率是一直往上走的。但是到2017年由于国家供给侧改革,大宗物资上涨在那一年比较快,所以到2017年我们的毛利率降到20.67%。到2018年6月30日毛利率是20.18%,从2017年至2018年下降幅度非常有限,毛利率处于稳定的状态。

这就是我要跟大家汇报毛利率的情况。

再讲资产负债率,刚才讲了协鑫智慧能源主要是热电联产、清洁能源发电和综合能源服务,在大背景下公司储备了很多回报高的项目,在投资下去之后,短期内资产负债率会不可避免的呈现略有上升的状态。

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第一,内部挖潜,提高收益水平;第二,筛选高收益率的优质项目进行建设和投产,这是创造价值的,它未来创造价值可以提高收益,同时降低负债水平;第三,考虑本次重组完成之后,利用上市公司进行持续融资,同时拓展其他的融资渠道。

下面我想再从资金保障角度进一步作说明。协鑫智慧能源的资金状况是比较良好的,如果从报表看,到2018年9月份,货币资金的余额将近23亿元。另外,公司也非常关注流动性风险管理,为此我们做好了以下几个准备:一是储备了较多的现金和授信额度,用于到期债务周转,其中包括了近期跟工商银行旗下的工银投资达成市场化再转股的合作;二是项目投资和融资期限是非常匹配的,我们的项目融资一般都是12年至15年的长期项目贷款;三是做好了良好的资金计划管理,协鑫智慧能源一直坚持编制年度、季度、月度、周资金计划,最小的是排到每天有效管理资金。我们相信通过以上措施,能够使公司后续经营稳健、盈利稳定。

谢谢大家。

附件三:

参会媒体现场提问及相关方答复的主要情况

一、中国能源报

中国能源报的提问:

我们注意到,标的公司的定位是综合能源服务商,并且率先在综合能源服务领域进行了很多布局。请介绍一下对于这个比较有前瞻性的领域的理解,公司在此业务开展的情况?

协鑫智慧能源董事、总经理费智:

我简单把有关情况作个交流。

我们的综合能源服务是以智慧能源为主的综合能源服务,是将能源生产、传输、存储、消费以及能源市场深度融合的能源产业发展新形态,具有设备智能、多能协同、信息对称、供需分散、系统扁平、交易开放等主要特征。

放眼当今能源发展,传统的单一发电、单一输电时代一去不复返。我们已经全面开启了智慧能源综合能源服务,包括移动能源服务。新时代的能源发展对我们提出了清洁化、智能化、高效化、平台化、安全可靠的要求。

二十余年来,协鑫智慧能源聚焦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经济发达地区的产业园区,大力布局热电联产和各种业态清洁能源项目,不仅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开发、建设、运营及管理经验,也积累了规模优质用户,为开展“源-网-售-用-云”能源互联网服务,加快从能源生产商向清洁能源综合服务商转型创造了极为有利条件,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能源供给侧,协鑫智慧能源经营业态覆盖天然气发电、风力发电、生物质能发电、地热发电等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领域,运营及在建项目的总装机容量逾4,000MW,清洁能源装机容量占比逾80%,国内遥遥领先。

在能源网络建设方面,我们在近20个国家级、省级开发区,拥有近1,000公里集中供热及供冷管网,覆盖约1,500余家大型工业热用户;积极响应国家电改推行,在江苏、安徽、河南布局了3个以清洁能源综合利用为主的新型配电网项目;大力开发微能源网,已建成苏州工业园区国家多能互补示范工程、互联网+智慧能源示范工程,新能源微电网示范工程等一批国家级示范项目。

在能源销售方面,我们积极响应国家电力体制改革,开展“售电、售热、售冷”等综合能源交易业务。截至2017年底,已在全国15省拥有20张售电牌照。2017年底,在全国最大规模电力交易市场上,签约电量破百亿千瓦时,交易量全国领先。着力拓展用热市场,2017年蒸汽销售超过千万吨。

在用户服务方面,协鑫智慧能源具备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一级资质,倾力开发综合能源大数据云平台“鑫能云”,管理容量已超过1,000万KVA。聚焦用户侧储能、移动式储能、梯次利用储能、光储一体化等方向,建成了国内最大的用户侧锂电池储能项目,首例用户侧移动锂电储能电站等多个示范项目,有力助推了中国储能产业的发展。公司由发电商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

谢谢大家。

二、上海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的提问:

这次重组受到大家的关注,刚才几位高管也进行了介绍。这次注入的协鑫智慧能源业务范围是非常广的,未来风电、垃圾风电、生物质发电等等业务是全部要注入吗?是一次性注入还是分批注入?另外,对上市公司下一步的发展又怎样的规划和期待?因为我们也有业绩承诺,未来我们会通过哪些工作来履行业绩承诺?未来和协鑫集团其他业务板块有何协同?

霞客环保实际控制人授权代表、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代表朱钰峰:

本次交易协鑫智慧能源旗下所有资产均一次性注入。

协鑫集团今年发展28年了,最早发展的业务就是协鑫智慧能源下属的业务,目前在非公有制清洁能源领域的规模是最大的。同时,我们积累了众多的电力运营、电力投资、电力建设的人才。

本次重组对我们意义重大,未来的发展规划体现在两个方面:

一是,现有业务主要还是热电联产,后续将会进一步加大往清洁能源发电领域的投入,包括:风电、天然气热电联产、垃圾发电等项目储备;

二是,除了巩固原有发电产业的业务,会进一步增加在能源互联网、综合能源服务、储能、售电、需求侧管理等新兴领域的投入,把握电力体制改革带来的行业发展机遇。

本次重组完成后,经过持续努力发展,能够实现向综合能源服务商的转型。

关于后续业绩承诺的实现,一方面,我们的储备项目中既有天然气热电联产等稳定盈利的项目,也有风电、垃圾发电等不受燃料成本影响的业务,能够抵御外部因素的波动影响;另一方面,在进行盈利预测及业绩承诺时,也是基于现有储备项目的开工及投产预期进行的测算。我们对业绩承诺的实现很有信心。

谢谢。

三、证券日报

证券日报的提问:

我有两个问题请教一下,一个是关于协鑫智慧能源和霞客环保的渊源,第二个是关于交易的方案。

第一个问题,早在2015年,协鑫智慧能源曾经筹划借壳霞客环保。2017年6月,霞客环保发布公告,鉴于标的资产涉及海外上市公司资产回归A股,而当时有关监管政策尚未明确,故而终止前次重组。本次协鑫智慧能源再次选择借壳霞客环保是基于什么考虑?

第二个问题,关于交易方案,2018年10月16日,霞客环保对外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提示性公告,公告中提到,公司与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签订了购买资产意向书,拟收购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80%的股权。在最新出炉的交易方案中,收购协鑫智慧能源的股权比例从80%上调至90%。这是出于什么考虑?

谢谢。

霞客环保实际控制人授权代表、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代表朱钰峰:

大家都知道,2015年的时候我们就已经跟霞客环保有一次交易,非常临近交易完成的时候,后来因为涉及海外资产回归的事情就停下来了,我们也做了其他的尝试。但是在2月份协鑫通过协鑫科技取得了霞客环保的控制权。2017年11月份有了家中概公司通过并购重组回到A股市场,第一家就是360,到后面一共有7家。随着360回归并在境内实现重组上市,目前的境内资本市场环境及投资人与前次重组时相比,更加包容与成熟。2018年10月19日,中国证监会例行新闻发布会上通报近期并购重组监管工作情况,表示将积极支持优质境外上市公司中资企业参与A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不断提升A股上市公司质量。自去年11月以来,已有7家中概股公司通过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回到A股市场,回归渠道进一步畅通。对于此类并购,将采取同境内企业并购同类标准,一视同仁,不设任何额外门槛。

我们相信,此次重组的顺利实施,既能帮助霞客环保走出困境,也能达成协鑫智慧能源一直以来登陆资本市场的愿望,最终实现双赢。

华泰联合宋健:

我来回答这个问题。霞客环保跟上海其辰就协鑫智慧能源的股权购买意向的时候,首先是进行了谈判,首先接触的是上海其辰,并签署了意向协议。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有关要求,就有信息披露义务,就公告了《购买资产意向书》,大股东签署《购买资产意向书》后,上市公司与标的方其他股东进行了持续有效的沟通,部分股东也希望参与到本次重组。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续积极的与未参与本次交易的协鑫智慧能源的其他股东交流磋商,根据双方实际的诉求,制定合法合规切实可行的后续处理方案。

回答完毕,谢谢。

四、每日经济新闻

每日经济新闻的提问:

我有个关于估值的问题。公司曾于2015年末公告,45亿元收购标的协鑫有限。而公司本次重组公告称协鑫智慧能源90%股权,初步作价为47.05亿元。请说明估值差异的原因?

申威评估李志峰:

前次重组时,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协鑫智慧能源100%股权的评估值为45.38亿元。本次重组,以2018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协鑫智慧能源100%股权预估值目前为52.28亿元,较前次估值有所上升。其合理性说明如下:

(1)本次重组业绩承诺的总额高于前次重组业绩承诺水平

前次重组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四年承诺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非归母净利润总和为168,200万元;本次重组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四年承诺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非归母净利润总和为178,512万元。本次重组4年业绩承诺的总额高于前次重组。

(2)标的公司近年来储备项目众多,未来两年迎来风电、天然气热电联产投产高峰期

标的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近年来储备项目众多,涉及领域包括风力发电、垃圾发电、燃机热电联产、配售电、能源服务等,已在预案相关章节披露。截止2018年6月30日,在建/拟建项目达到33个,规划总装机容量达到3,841.7MW。其中,12个风电项目预计未来1-2年内将陆续投产,这些风电及天然气热电联产、垃圾发电等其他项目目前均为已运营项目、在建项目或6个月以内将核准开工的确定性较高的储备项目,标的公司已经结合自身资金情况、项目建设进度等因素针对每个项目制定了资金投入计划或预算安排。同时,对于现有运营电厂,标的公司也将不断通过技术改造降低消耗,通过拓展供热市场增加提升收入,通过提高检修及备品备件的国产化率等增加收入节省开支的措施以降低成本,提升盈利能力。

综合来看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估值较前次重组时有所提高具有合理性。

回答完毕,谢谢大家。

五、证券时报

证券时报的提问:

请结合可比交易案例的市盈率、市净率情况说明本次交易定价合理性?

申威评估李志峰:

预案中已详细披露了可比交易案例的市盈率、市净率情况。可比交易市盈率平均值及中值分别为14.86倍和14.18倍,市净率平均值及中值分别为3.47倍和1.86倍,均高于标的公司本次交易预估值市盈率11.71、市净率1.30。所以我们认为这次评估还是比较谨慎、合理的。

谢谢。

六、21世纪经济报道

21世纪经济报道的提问:

大家好,我们最近一直很关注中国的民营企业和民营经济的发展,前不久习总书记在北京召开了民营企业家座谈会,包括通威等一些光伏行业代表也在发言,就反映了光伏行业的困难。之前我们采访的时候,刘主席也跟我们讲过,今年“5·31”之后光伏行业停产停工损失超过2,000亿元,很多光伏上市公司市值缩水了3,000亿元。请问,自从习总书记开完座谈会之后,各部委、银行等机构都出台了救援民营企业的措施,请问您本次作为协鑫代表,现在接到政策落地情况怎么样?目前还有没有什么困难需要有关部门,或者呼吁什么样的政策支援?

谢谢。

霞客环保实际控制人授权代表、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代表朱钰峰:

光伏的事情我只能代表协鑫集团来介绍一下。本次重组涉及的协鑫智慧能源,并没有光伏业务。

最近总书记开了民营企业座谈会以后,总理又连续开了两次关于落地执行的会议。作为协鑫集团及能源企业来讲,在之前一段时间明显的变化还是有的。我们已经连续跟四家国有大行签了总对总协议,包括很多金融机构、银行总部、省的总部都开了很多次对接会议,包括江苏省作联天也开了民营企业座谈会,我们书记和省长都出来讲话,给大家吃了“定心丸”,所以我们对此还是非常有信心的,落地的政策我想应该也会很快,并得到有力的执行。

目前民营企业除了面临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外,对光伏行业来说,可能还存在:

(1)“补贴难”。总书记讲话后,前段时间能源局已经推出了利好总量的政策。对于光伏企业而言,如果补贴难以及时到位,会影响企业的现金流。还是希望呼吁相关政府部门能够进一步解决,纾解光伏行业所面临的共同困境。

(2)我们建议建立流动性应急补充基金和政府担保机制,设立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基金和专项补贴机制,帮助产业龙头、就业大户、战略新兴行业等关键重点民企开辟政策对接绿色通道和“政企银直通车”,加大对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执法力度和处罚力度等。

作为国内领先的非公有制清洁能源和能源互联网领军示范企业,协鑫集团28年专注却一,坚守能源主业做专做精做透,争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弘扬企业家精神,在能源转型升级中主动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在稳定增长、促进创新、增加就业等方面力争更大贡献。

股票代码:600764 股票简称:中国海防 编号:临2018-077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2018年11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中国海防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75)、《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

2018年11月15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现根据相关规定,将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189,85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480%,成交的最低价格23.18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23.44元/股,支付的总金额4,430,646.35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业务指引(2013年修订)》等规定,实施股份回购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300467 证券简称:迅游科技 公告编号:2018-106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